30.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金发放

办事指南

1. 办理依据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教育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156号）第一章总则第二条：滋蕙计划指使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资助中西部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一次性补助其从家庭所在地到被录取院校之间的交通费和入学后短期生活费。第三章滋蕙计划第八条：滋蕙计划的资助范围与对象为中西部地区每年通过高考、高职单招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高职）的家庭经济困难新生。第十一条 滋蕙计划的资助标准为：考入省内院校的新生每人500元、考入省外院校的新生每人1000元。

《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关于印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教基金会〔2021〕13号）第二章滋蕙计划第九条：滋蕙计划资助对象是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通过高考、高职单招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高职）的家庭经济困难新生。

1. 承办机构

 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1. 服务对象

新入学大学生。

1. 申请条件

1.应届毕业高中生；

2.家庭经济困难；

3.大学录取确定报到学生。

1. 申报材料

1. 填写滋蕙计划学生申请表；

2. 大学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3.身份证、家庭经济困难佐证材料复印件。

1. 服务流程

1.申请：申请人提出申请；

2.受理：学校工作人员受理；

3.审查：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核实材料；

4.审批：工作人员作出决定；

5.办结：公示、发放结果。

七、办理时限

材料齐全及时办理。

八、收费依据及标准

1.法定时限：30个工作日。

2.承诺时限：30个工作日。

1. 咨询方式

0557-3919465。